

苏州市教育学会

苏教会〔2023〕10号



关于“收取团体会员单位年度会费”的通知

各市、区教育学会，各团体会员单位，各有关学校：

根据《苏州市教育学会章程》和苏州市财政局有关批复规定，经研究，就“收取团体会员单位年度会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收费标准：

2023 年度团体会员单位交纳 500 元会费。

二、收取办法：

1. 各市、区团体会员单位将会费交纳至所在地区教育学会（代收），并领取苏州市教育学会发票。市、区教育学会将会费及汇总表集中交苏州市教育学会。原直属的16所初级中学统一由姑苏区教育学会收取。（注：各市、区秘书长待本地区会员单位名单确认后，速将名单转发至苏州市教育学会邹老师 QQ 箱：184476919，以便及早打印发票。）

2. 苏州市教育局直属学校（不包括已纳入姑苏区统一管辖的原直属16所初级中学）团体会员单位直接将会费汇入苏州市教育学会账户并及时告知苏州市教育学会邹老师打印发票。

3. 团体会员单位学校划款至苏州市教育学会账户时，请准确、完整填写汇款学校的全称（账号：苏州市教育学会 325601000010149046902交行苏州沧浪支行）。

三、收取时间：

2023 年 3 月 20 日至 4 月 20 日。

四、权利和义务：

1. 凡遵守苏州市教育学会章程，积极参加学会组织的各项教育教科研和学术研究活动，并按时交纳会费均可成为苏州市教育学会的团体会员单位。

2. 苏州市教育学会的团体会员单位有申报苏州市级教育学会课题的权利，并可参加省、市教育学会组织的各类学术研究活动、培训、评比、竞赛等活动。

3. 凡是苏州市教育学会团体会员单位，由苏州市教育学会免费赠送会刊《苏州教育研究和实践》杂志和汇编的论文集。

4. 《苏州教育研究和实践》期刊选登的优秀论文，由各市、区教育学会、各专业委员会和苏州市教育局直属单位推荐的团体会员单位学校提供，也可由团体会员单位（学校）直接向《苏州教育研究和实践》编辑部推荐，邮箱：szjyxx2019@sina.com

5. 积极主动做好苏州教育科研的成果宣传工作。及时在苏州教育学会杂志、网站、微信公众号上宣传团体会员单位学校的教研动态信息和学术成果。

五、补充说明：

非团体会员单位学校（含教育集团内的分校或分校区）如要加入苏州市教育学会团体会员单位，应从附件中下载《申请表》填写，加盖公章（一式两份），交所在地区教育学会并交纳会费，由苏州市教育学会确认。

联系人：邹老师 手机 18962161377

附件一：《苏州市教育学会团体会员单位登记表》

附件二：《苏州市教育学会 2023 年团体会员注册统计表》



附件一

苏州市教育学会团体会员登记表

(2023年新申请入会学校填报)

编号:

会员所在市(区)		会员单位名称(全称)			
通讯地址			邮编		
单位网址			电子邮箱		
负责人姓名		职务		手机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手机	
主要办学业绩					
主要办学特色					
申报单位(章)	所在地区教育学会意见		苏州市教育学会批准意见		
年 月 日	(签章)		(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